

國立嘉義大學兼任計畫助理助學金支給表

博士班研究生		碩士班研究生	大專學生
已獲博士候選人資格者	未獲博士候選人資格者		
最高以不超過新臺幣 40,000 元為限	最高以不超過新臺幣 34,000 元為限	最高以不超過新臺幣 16,000 元為限	最高以不超過新臺幣 10,000 元為限

註：1.表列數額為月支助學金標準。如因計畫需要支給更高額度之助學金，需簽請校長核准。

2.同時擔任二個計畫以上兼任計畫人員之碩士班研究生、大專學生，每月助學金支給總額上限為三萬元。

3.擔任單一計畫講師級兼任計畫助理每月研究酬金最高以不超過新臺幣 10,000 元為限；擔任單一計畫助教級兼任計畫助理每月研究酬金最高以不超過新臺幣 8,000 元為限，如因計畫需要支給更高額度之研究酬金，需簽請校長核准。

4.各計畫委辦或補助單位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辦理。

5.本表自 114 年 8 月 12 日起實施。